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  
8樓

承辦人：林光媚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284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by878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3303924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再次重申本市辦理「中華民國113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」（下稱113年全中運）地方政府註冊報名時程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2年12月22日北市教體字第1123111015號函、113年1月3日北市教體字第1123114114號函及113年1月16日北市教體字第1133033843號函（諒達）續辦。
- 二、旨揭賽會地方政府註冊報名採網路方式為之，第一梯次業於113年1月17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報名截止。第二梯次（田徑、游泳）報名自112年12月25日（星期一）上午8時起至113年3月12日（星期二）下午5時止，逾時不予受理。
- 三、請逕至旨揭賽會官方網站進行報名作業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113sport.tp.edu.tw/>，並於期限內完成報名程序。
- 四、競賽規程及各運動種類技術手冊已公告於教育部體育署網

站，如有修正請依上述網站公告為準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（臺北市政府除外）

副本：中華民國划船協會、中華民國田徑協會、中華民國游泳協會、中華民國體操協會、中華民國桌球協會、中華民國羽球協會、中華民國網球協會、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、中華民國柔道總會、中華民國舉重協會、中華民國射箭協會、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、中華民國空手道協會、中華民國射擊協會、中華民國拳擊協會、中華民國角力協會、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、中華民國木球協會、中華民國輕艇協會、中華民國擊劍協會、中華民國國武術總會、中華民國滑輪溜冰協會、臺北市體育總會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體育總會、新北市體育總會、高雄市體育總會、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



裝

訂

線